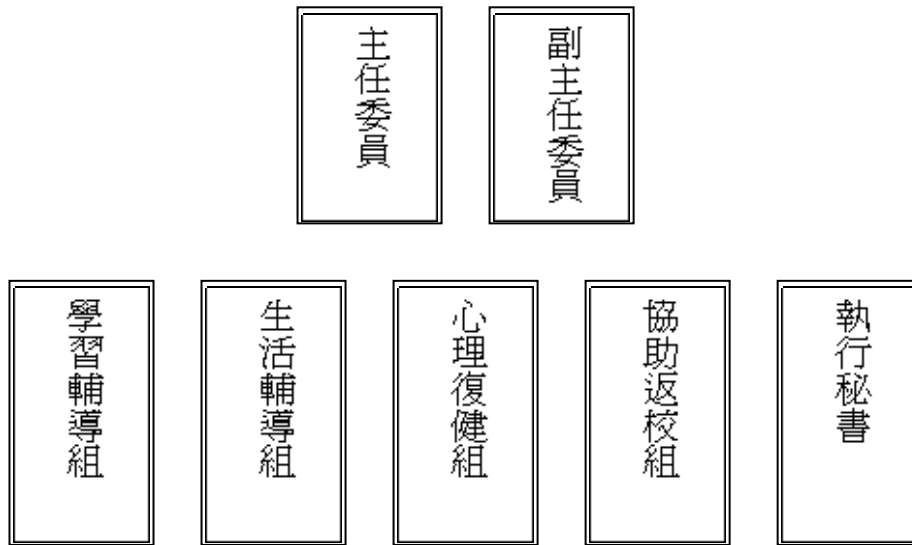


屏東縣立琉球國中九十六學年度中輟生預防、協尋暨復學輔導工作委員會

一、組織圖：



二、工作職掌：

- (一) 主任委員—林俊傑校長，副主任委員—家長會代表蔡昆龍會長。負責主持委員會議、追蹤各組工作績效、提供必要資源、整合各處室、家長會及社會資源。
- (二) 執行秘書—輔導主任洪明慶主任。負責辦理中輟生預防、協尋暨復學輔導工作，協調各組工作事宜。
- (三) 協助返校組—資料組李逸凡老師。負責協調導師、鄉鎮市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、警政單位、追蹤輔導中輟生返校並將結果呈報上級教育行政單位。
- (四) 心理復健組—輔導組長蔡芝妤老師。負責整合輔導老師、社區義工、社會工作人員，給予學生個別輔導、團體輔導、心理諮商或送醫協助。
- (五) 生活輔導組—訓管組長李秀麗老師。負責結合導師應用行為改變技術等方法養成中輟生良好的生活習慣。加強團體活動建立群己觀念，提供休閒教育以培養休閒技能，增進中輟生情緒管理能力。運用社會學習理論楷模認同，提供認同模仿的對象，導正中輟生偏差的價值及角色疏離。
- (六) 學習輔導組—教學組洪希智老師。負責配合任課教師提供適性的學習環境，甚至針對個案提供個別化教學，幫助學生擁有基本學習能力極正確的學習態度。